**【宜兴窑湖JS10】夜游窑湖小镇 大有秋 美拍陶二厂 雅达小镇 日景+夜景 深度游窑湖 纯玩2日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宜兴窑湖JS10 | **出发地** | 无锡市 | **目的地** | 宜兴市 |
| **行程天数** | 2 | **去程交通** | 汽车 | **返程交通** | 汽车 |
| **参考航班** | 无 |
| **产品亮点** | 无 |

**行程安排**

|  |
| --- |
| **D1** |
| **行程详情** | **指定地点-宜兴**早上指定时间、地点集合发车至宜兴：前往宜兴新晋网红打卡点【网红美拍陶二厂】陶美术馆以前是宜兴紫砂二厂，被一名日本设计师改建而成，表面的砖瓦都是由陶土烧制，扭曲的几何空间，加强了整个场馆的视觉冲击，每个角度的层次感也有所不同，所以不管我们站在哪个机位拍照，随手都是一张“大片”街区有陶艺店铺、咖啡店、日落市集；一起来打卡抵达后前往【雅达小镇】（赠送游览；约2小时）既有江南老街的古朴典雅，又有现代都市的潮流时尚。从空中俯瞰，整座小镇中心白墙黛瓦、错落起伏，远与山水相依，近有溪流环绕，周围茶田、竹林密布，形成一幅精致婉约的江南画卷。适时登【东坡阁】（赠送游览约30分钟）东坡阁为小镇标志性景观建筑 ，由国内古建筑学泰斗朱光亚先生主持设计，采用宋代建筑风格，与整个山势融为一体，在不同时间、季节登上塔阁俯瞰整片湖山，将带来别样的视觉享受及心灵体验。前往【网红窑湖小镇日景+顶级夜景震撼表演灯光秀】（门票不含；门市价60元；优惠价45元；60-70周岁之间30元；70周岁以上免费，满10位成人以上前往）【【自愿自理】窑湖小镇小火车，挂牌价30元/人，团队优惠价15元/人】小镇以宜兴特有的山、水、陶、竹、茶等文化元素为基础，传承优质的自然生态资源和深厚历史传统人文沉淀，是一座独特的主题乐园式度假小镇，很时候周末短暂的来山涧里放空自己。窑湖小镇位于中国陶都·宜兴，小镇坐落于有“中国天然氧吧”之称的阳羡生态旅游度假区境内，已于7月1日开启试运营。项目总投资约130亿元，分为窑湖小镇旅游度假景区和窑湖溪山度假生活住区两个部分。窑湖小镇以本地特有的山、水、陶、竹、茶等文化元素为基础传承优质的自然生态资源和深厚的历史传统人文沉淀，并结合丰富的旅游配套设施，为人们提供高品质、 纯生态全时段、多样性的体验及服务，构建起一种全新的健康休闲、旅游度假生活方式，是一座独特的主题乐园式度假小镇。景区内多个演绎活动可以观赏，也可以乘坐小火车（费用自理），乘坐小火车穿梭于小镇，享受约50分钟的沉浸式旅程，穿越高架、隧道、山谷、竹林和茶田等自然景观。晚上欣美拍【顶级中式式美学·龙腾古韵+非遗独竹漂+非遗火壶火舞+烟花秀】（景区夜间演艺节目，非固定开放，详情见景区节目表演时间表）。晚上自由美拍小镇仙幻夜景.穿越到仙境.享受神仙眷恋的日子.适时返程酒店休息！交通：大巴 |
| **用餐** | 早餐：X 午餐：√ 晚餐：√  |
| **住宿** | 宜兴度假型酒店 |
| **D2** |
| **行程详情** | **宜兴**早餐后前往竹林进行【挖笋】（挖笋活动自愿自理20元/人；参加自理后赠送每人3斤春笋）又是一年吃笋季，想必吃货朋友早就坐不住了，就等这一口新鲜的春笋来桌上开会！春笋的含金量可以稳坐金字塔，毕竟从古至今，它向来都是“珍贵产物”。珍在哪里？一年只吃个二十多天，不时不食，不少文人墨客也留恋不已。白居易专门写了一首《食笋》：“此州乃竹乡，春笋满山谷”；李商隐在《初食笋呈座中》说：“嫩箨香苞初出林，於陵论价重如金”；连乾隆皇帝都趁着下江南，让御厨张罗了一桌全笋宴。对吃货来说，吃上这春笋，约等于吃了一大口春天！春笋是时令菜，必须吃个鲜刨地、锄土，成功挖出一颗笋，满足感油然而生。在竹林里自由挖笋，一起感受春天的馈赠。后游览【大有秋】大有秋是宜兴大拈花湾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项目。大有秋的命名，出自宜兴籍唐代诗人蒋防诗作《秋稼如云》的名句肆目如云处，三田大有秋"，寓意目所能及之处，都是丰收的景象。 太湖对面就是无锡的拈花湾，隔湖遥遥相望。大有秋·：里面圆形天井，看蓝天白云就像一颗蔚蓝的星球，将自然之美融入到现代建筑美学当中，很治愈。观景台，可以直接眺望太湖，来这随便拍都出片。适时结束后，返回温暖的家。交通：大巴 |
| **用餐** | 早餐：√ 午餐：X 晚餐：X  |
| **住宿** | 温馨的家 |

**费用说明**

|  |  |
| --- | --- |
| **费用包含** | 【 住 宿 】宜兴度假型酒店或特色农庄文化园【 门 票 】含行程中所列景点第一大门票 （标注自理除外）【 用 餐 】占床者赠送1早2正餐（此餐为赠送，不用则不退）【 交 通 】按实际人数提供往返空调旅游车 【 导 游 】全程优秀导游服务 |
| **费用不包含** | 自理：1、窑湖小镇门市价60元 优惠价45元；（10人成团；前往）；【60-70周岁之间30元；70周岁以上免费】2、挖笋活动自愿自理20元/人；参加自理后赠送每人3斤春笋1、行程中不含的餐请自理，可导游协助代订2、建议游客购买旅游意外险3、除景点第一大门票外的二次消费（如索道、娱乐项目、请香等），请游客自愿选择，旅行社及导游不参与 |

**自费点**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描述** | **停留时间** | **参考价格** |
|  | 自理：1、窑湖小镇门市价60元 ：60周岁以下优惠价45元；60-70周岁之间30元；70周岁以上免大门票，满10位成人以上前往 2、挖笋活动自愿自理20元/人；参加自理后赠送每人3斤春笋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 **预订须知** | 1、座位号仅供参考，实际以导游通知为准2、单人房差：产生单男单女，房差补60元/人/1晚，只补不退3、因本公司旅游产品为散客拼团线路，故满30人开班4、退款：本线路为综合打包优惠价，半票，免票无差价退还；5、行程中涉及的行车时间以及游玩时间由于存在不确定因素故以实际情况而定；6、乡镇环线车只提供单接服务；此散客线路如遇拼团途中经停无锡、或宜兴，返程江阴、宜兴、常州、靖江地区游客回程抵中心集合点统一安排班车：晚上7：00-9:00，故要求提前送回不在我社考虑范围，敬请游客谅解及配合，谢谢！！7、退改规则：游客因故单方面取消出行,须按以下标准进行违约赔偿：出发前7-4日，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50%；出发前3-1日，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60%；出发当天迟到及未参团的，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80%。 |
| **温馨提示** | 【报名须知】 ★宾馆住宿需登记身份证，请每位游客务必携带好★ 1、报名后请索取《出团通知书》，请仔细阅读，如有疑问请咨询报名旅行社，出游当天务必按照《出团通知书》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座位乘车。报名时所提供的移动电话请保持畅通,以便导游出团前（晚约20:00）联络游客告知相关事宜。 2、少年儿童是祖国的花朵，请游客朋友为了自己的孩子和其他人的安全着想，为自己孩子购买座位，即安全又舒服。如遇游客私自携带儿童导致车辆超载，我社导游为了保证车上其他游客的权益及生命安全，可依据《道路旅客运输规定》的相关规定，有权拒绝此儿童参加本次旅游活动，由此产生一切后果和损失由该游客自行承担。 3、除行程中景点第一大门票外的二次消费（如景交、索道、娱乐项目、请香等），请游客自愿选择，旅行社及导游不参与，旅行社不推荐游客参加危及人身安全的额外活动，禁止游客进行江、河、湖、海的游泳活动，游客擅自行动而产生的不良后果，旅行社不承担责任。 4、由于旅行社组织的是散客拼团线路，未成年人（18周岁以下）需有成人陪伴共同出游；老年人（70周岁以上）建议有家人朋友照顾同行；体弱多病及孕妇不建议参团。游客必须保证自身健康状况良好的前提下参加旅行社安排的旅游行程，不得欺骗隐瞒，若因游客身体不适而发生任何意外，旅行社不承担责任。 5、持有景区认可的特殊证件，可享受景区优惠的游客，旅行社按成本价退还门票差额；由于大部分景区给予旅行社团队免票或团队票价低于景区半票价格，故部分景区持特殊证件是无差额可退的，如产生可退费的，退费部分具体遵照行程中的特别退差说明执行。 6、旅行社所用车辆均为空调车，所有座位价格一致，不存在座位次序先后的差别问题；出团前旅行社将按照游客人数多少合理调整所用车辆类型（大小）。 7、团队住宿多为双人标间，如产生三人间尽量安排加床或补房差；若产生单男或单女，团队中无人可拼房,须自行补足单房差（旅行社不能保证拼房成功)旅行社有权对旅游过程中的住宿顺序进行互换。 8、游客因故单方面取消出行,须按以下标准进行违约赔偿：出发前6日至4日内退团，旅行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20%损失费；出发前3日至1日内退团，旅行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40%损失费；出发当天迟到及未参团的，旅行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60%损失费。 9、此旅游产品为散客拼团线路，需满30人发班，如不满人数旅行社会在出发前48小时无损取消，退还游客报名费，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10、所有线路均含旅行社责任险，强烈建议游客另自行购买旅游人身意外险。 11、游客在外如有投诉，请立即拨打出团通知书上方的应急电话，或回程后通过合理的途径投诉，游客不得以任何原由拒绝上车，或进行拦车等严重违反旅游法、影响其他旅游者权益的行为，以上情况一旦发生，旅行社有权自动解除与该游客的服务合同，视其自动离团处理，且不退还任何费用，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游客自行承担。 12、凡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自然灾害、交通拥堵、政治因素等）旅行社可根据实际情况替换或取消原定景点，超出原定成本由旅游者承担，未发生按成本退还旅游者。 13、旅行社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游览顺序，但不增加减少服务项目，如遇客人原因自行离队或放弃旅游景点，视为自动放弃，费用不退。 14、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请游客自行妥善保管，参加漂流等涉水项目请提前寄存不防水贵重物品(手机、相机等),保管不妥引起遗失及损坏的，旅行社不予承担赔偿责任。 15、旅游结束前请如实填写导游提供的《意见反馈表》，对没有填写而事后提出意见和投诉的，原则上我社不予受理。 |
| **退改规则** | 退改规则：游客因故单方面取消出行,须按以下标准进行违约赔偿：出发前7-4日，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50%；出发前3-1日，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60%；出发当天迟到及未参团的，我社收取原旅游费用(门市价)的80%。 |